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100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 25 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事项概述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 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伯特转债”）。“伯特转债”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3 年 12 月 5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年产 5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及 1 万吨铸铝汽车配件加工项目”中涉及募集资金建设部分“新增 4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已建设完毕并予以结项，并同意将“原有 1 万吨汽车配件铸铁件生产线升级改造”部分变更为新设项目“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底盘结构件轻量化升级改造项目”的投资建设。

2、2024 年 12 月 31 日，“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底盘结构件轻量化升级改造项目”完成项目建设，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予以结项。本项目结项后，公司留足募投项目相关合同待支付尾款，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保留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进行存放、管理，直至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完毕待支付的相关合同尾款，届时公司将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前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3、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自有资金支付“伯特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尾款及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伯特转债”募投项目均已结项，“年产 5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及 1 万吨铸铝汽车配件加工项目”存在合同待支付尾款人民币 276 万元、“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底盘结构件轻量化升级改造项目”存在合同待支付尾款人民币 210 万元。

4、 “年产 5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及 1 万吨铸铝汽车配件加工项目”及“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底盘结构件轻量化升级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利息收益人民币 1,075.56 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安排

基于剩余待支付合同尾款金额较小且支付周期较长，为有序推进已结项募投项目的相关程序，提高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效率，公司拟对“伯特转债”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如下：

1、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561.56 万元（包括待支付募投项目合同尾款人民币 276 万元、210 万元及利息收益人民币 1,075.56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2、补充流动资金完成后，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3、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年产 5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及 1 万吨铸铝汽车配件加工项目”、“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底盘结构件轻量化升级改造项目”剩余待支付合同尾款以公司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三、相关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资金支付“伯特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尾款及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事项已经公司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